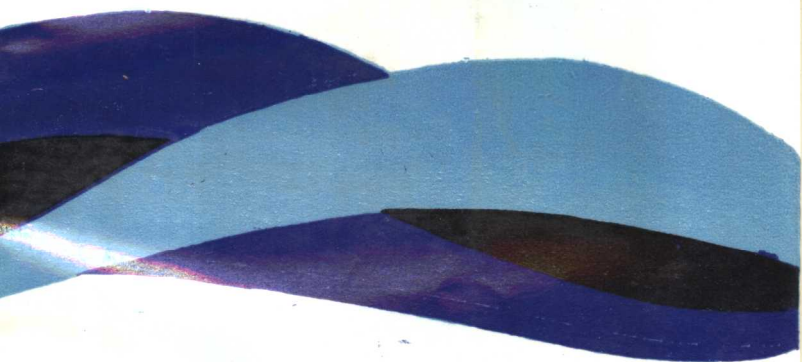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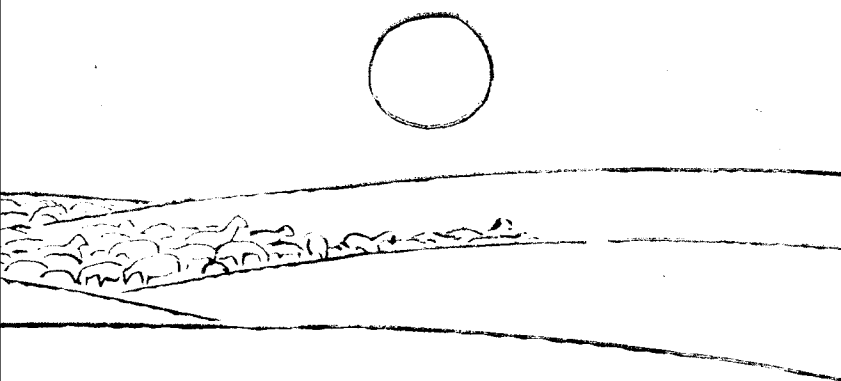


松耳石项链

意西泽仁



四川民族出版社



松耳石项链

意西泽仁

责任编辑 刘 平
封面设计 何昌林
技术设计 凌志云

文坛新秀丛书
松耳石项链
意西泽仁 著

四川民族出版社出版

(成都盐道街8号)
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

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960毫米1/32 印张9.625 字数160千

1987年11月第一版 1987年11月成都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100册

书号：10140·139 定价：2.00元

ISBN 7-5409-0028-8/I·10

· 内 · 容 · 提 · 要 ·

《松耳石项链》是近年活跃在全国文坛的青年作家意西泽仁的力作。共收进他近年发表在全国报纸、杂志上的优秀中篇小说两篇，短篇小说十篇。这些作品以康藏高原的农村、牧场和城镇为背景，以传统表现手法为主，吸收“梦幻荒诞”、“象征抒情”、“时间交错”、“人物交错”等手法，描绘了我国当前伟大的历史变革，以及五光十色的社会生活，展现了独特的高原风光和风土人情，塑造一群有血有肉、有思想、有抱负的人物。其中有被凌辱而坚强不屈的牧民姑娘；有在复杂的生活中奋勇抗进的女大学生；有至今仍过着神奇生活的驮脚汉；有为生活经历而反思的县委书记，等等。这些作品之所以感人，一方面是因为题材新、表现手法不一般，揭示了一些新的哲理概念；另一方面，是作品既有浓郁的乡土味和生活气息、独特的民族特色；也同时具有八十年代的中国特色。

著名作家艾芜为本书作了序，对作品进行了恰如其分的艺术分析和评论，更值得一读。

《松耳石项链》序

艾 芜

孙中山先生进行辛亥革命的时候，我已在农村的初级小学读书，看见当时的红黄蓝白黑的五色国旗，知道那是代表汉、满、蒙、回、藏五族共有的。但对满、回、蒙、藏族只是听说，却没有见过。对他们的情况可以说是一无所知。解放后，参加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，才接触了我国的许多少数民族，而且和四川藏族代表，同在一个小组讨论国家大事，开始有了较多的交往。但对藏族人民生活怎样的地方，生活的情形怎样，却还是知之甚少。

如今读了藏族青年作家意西泽仁的小说集《松耳石项链》，其中包括两个中篇和十个短篇。这些文章都是描绘藏族人民真实生活的。很新鲜，很有吸引力，很能引人入胜。使我读的时候，如象走入了草原草滩，草丘草山，看见了无边无际的绿色牧场，在深蓝色的天底下，点缀着黑白色牛羊和疏

落的帐篷。仿佛进入了他们的帐篷，生活在五彩的地毯上，喝他们的酥油奶茶。也好像看见了他们在冰天雪地里的艰苦劳动和生活。更打动人心的，是在他们所走过的漫长道路上，有过许多悲欢离合的辛酸史，读后感人肺腑。

意西泽仁是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的藏族，从童年以至青年时期都和藏族人民生活、工作在一起，这给他深入生活，探索人生哲理，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条件。作为文学素材，使他的创作有了取之不尽、用之不竭的源泉，创作了一批有较高文学价值的作品。如《岔路》，一下就把人吸引住了。两个中篇《草原的胸怀》、《梦中的草原》也写得不错，人物很感人，手法也很新颖，运用很得当。同时，在他成名之后，也没离开生他养他的故乡，长期地、有目的地继续深入生活，研究人生，探索人生，利用对比的办法，描写现实生活，描写人生，取得更大的成功。

我们知道藏族地区，在民主改革中有过“左”的倾向，在十年浩劫期间，也有过改牧场而种粮食的错误，但作者并未用力描写这些，而是着重刻画人物在这些运动中以及运动后的苦恼心情，以及向前看的精神。这样，作品就能打动人心的了。用拖拉机铲去草皮，以为可以广种粮食了，想法是好的，谁知道草皮去了，尽是沙石露了出来，不但不能播

种青稞、麦子，反而草也不生了。干部们感到内疚，最好的愿望变成了坏事。藏族却又辛勤地用手，把草皮的活土，再复盖在沙石上，使草原再生，毫不大声地表示愤怒。这就有力地说明了草原牧民，有着象草原一样广阔的胸怀。我希望象《梦中的草原》中的主人公达娃这样的青年，都能进入民族学院学习，然后回到藏族草原，为建设四化，振兴藏族文化，发挥巨大的力量。我以上这些希望，是作品中活生生的人物感动了我，才联想起来的。

人和他所处的社会，是常常变化、不断发展的，作家要经常研究探索，才能继续写出好作品来。为了繁荣社会主义文艺事业，我对作者不能不寄予这样的希望。

1986年12月2日于成都

目 录

序.....艾芜 (1)

通向远方的小路..... (1)

瞧，那还有两朵花..... (23)

那片寂静的草滩..... (39)

岔 路..... (57)

没有色彩的线条..... (73)

松耳石项链..... (87)

想不到的事情 (106)

一支无字的歌 (120)

迷茫的风雪 (135)

月光照在帐篷上 (151)

梦中的草原 (163)

草原的胸怀 (227)

我对自己说 (代后记) (291)

§ 通向远方的小路 §

晚霞从西边的地平线上升了起来，象是草原上燃起一堆巨大的篝火，把天烧红了。

红红的天，映红了冒着炊烟的牛毛帐篷，映红了放牧归来的牛群，连地上嫩绿的牧草也被映红了。草丛中，有一条小路曲曲弯弯地朝草原的西边延伸去，最后消失在那遥远的天地之间。

帐篷边，七岁的吉美正扶在一根拴马的木桩上，呆呆地望着那条通向远方的小路，象是在等待着什么人。帐篷门帘边，被铁链套住的那条大黑狗，用潮湿的鼻子嗅了嗅吉美的裤腿，也竖起头来朝小路上望去。

帐篷里，一阵轻微的锅瓢撞击声停止后，传出一个女人有些沙哑的喊声：“吉美，进来喝茶！”

吉美象是没有听见。那条大黑狗却从地上跳起来，拖着铁链朝帐篷里钻去。

门帘掀开了，一个女人把狗拖了出来。她是吉

美的母亲，名叫央珠，今年还不满三十岁，仍有着草原姑娘那种匀称健美的身段，特别是那双动人的眼睛，更显出她的俊秀，她那梳着几十根小辫子的头上，还挂着一条绿色的绸带，上面有一串镶着珊瑚珠的银首饰。但此时，她的情绪却是阴郁的。

央珠拍了拍沾在皮袍下摆上的尘土，走到吉美的身后：“回去喝茶吧，下午你帮阿妈拍了那么多牛粪饼，肚子不饿吗？”

“阿妈，”吉美仍旧望着远方，“你说，他今天会来吗？”

“他？……”央珠的心颤抖起来。天哪！儿子还在等待着那个赶驮牛的汉子。

吉美转过头来，脸上挂着愁云：“那天，阿妈你为什么要把他赶出帐篷？”

“我……”央珠的鼻子酸了。

吉美又朝小路上望去：“阿妈，你说他还会来吗？”

“他……”

“这片草滩真美。”一年前，当央珠刚把牛群赶到这里时，她高兴地说，还把儿子吉美抱起来在草地上转了好几个圈。

烧干牛粪的土灶垒起来了，蔽风遮雨的帐篷撑起来了。每天，央珠赶着牛群去放牧，家里只剩吉

美一人。刚到的一两天，吉美还喜欢这片新的草滩，地上的野花太多了，可以给留在帐篷边的那几头小牛编织花帽，还可以给守家的大黑狗编织花环。可是几天以后吉美就坐不住了。这里没有其他牧民的帐篷，找不到小伙伴一块儿玩。每当阿妈赶着牛群一走，吉美就感到非常孤独。帐篷前虽然有一条小路通向远方，但几天来根本没有人从这里走过。

“阿妈，我们走吧！”一天，吉美噘着嘴，对刚收牧回来的央珠说。

“上哪儿？”

“定居点。”

“哦？”央珠笑了，“连牦牛都爱上了这片草滩，舍不得走，你却想跑啦？阿妈今年承包了这群牛，如果把牛饿瘦了，阿妈在牧民们面前是直不起腰来的。吉美，听话，我们就住在这里，你看草多好。”

“草好，草好，一天就说草好……”吉美不高兴地嘟囔着。

“汪汪汪……”

第二天傍晚，央珠和吉美正在帐篷里喝茶吃糌粑，突然，大黑狗在外面狂吠起来。
“有人来！”吉美“呼”地从土灶边跳了起来。

“慢点儿！”央珠忙去扶儿子还没有放稳的茶碗。

“我去看看。”吉美话音未落，人早象一只野兔窜出帐篷。在燃烧着晚霞的地平线上，那条小路的尽头，浮现出几个黑点儿。吉美喊道：“阿妈，真的有人来！”

“我看看。”央珠也走出了帐篷。黑点儿渐渐地变大了，原来是有人赶着一群牛朝这边走来。

“汪汪汪……”大黑狗龇着牙，把那根铁链拖得“哗哗”直响，它想朝小路上来的陌生人扑去。

“阿妈，快挡住狗！”

“不忙！”央珠轻轻地按住吉美的肩头，谨慎地打量着出现在帐篷前的陌生人。

他，三十多岁，身体强悍，棱角分明的脸上深陷着一双黑亮的眼睛，蓄着发的头上紧缠着红丝线，左耳上还挂着个碗口大的象牙圈。

哦，是一位威武英俊的汉子。央珠刚要向陌生人打声招呼，但她一下发现了牛背上的货驮子，原来这是一个驮脚汉，她张开的嘴又闭上了。

“依姆^①，你好！”驮脚汉倒先热情地招呼起来。

“你辛苦了。”央珠的语调是冷的。

“叔叔，你从什么地方来？”躲在央珠身后的吉美，伸出头来小心地问。

“哈哟，你藏在那里干什么？”驮脚汉笑了，“叔叔又不是狮子。我从县上来，要到乡上去。你们是才搬来的吧？”他把目光投向央珠。

央珠的眉头拧在一块了，她低下头，抓住吉美的手臂：“吉美，走，我们回家去。”

大黑狗见主人没有挡它，就叫得更凶了。

“依姆，”驮脚汉脸上的笑容消失了，“草原上的驮脚汉，不管走到哪家的帐篷里，都是能喝上一碗香甜的奶茶的。可是你……为什么连帐篷前的狗都不挡一下？”

央珠背对着他说：“是的，在这片草滩上，任何一个过路的人，都能喝上我熬的奶茶。但对于驮脚汉来讲，我的大黑狗是从来不会放他进帐篷的。”

“驮脚汉?! ”他惊大了眼睛，“天啦！年轻美貌的女主人，我没有偷你家的东西，更没有割你家牦牛的尾巴，我们这是第一次见面呀，你为什么就把一锅曲拉水②泼在我的头上？”

央珠没有回答，她把吉美拖进帐篷里去了。

驮脚汉耸耸肩头，又看看朝他龇着牙的大黑狗，然后叹了口气，把驮牛赶到离帐篷不远的草地上歇下了。

帐篷里，吉美不理解地问：“阿妈，你为什么不让他进帐篷来喝茶？”

央珠不悦地说：“这些赶驮牛的汉子十有九个

是坏男人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吉美仍不明白。

“别问啦！”央珠显得十分烦躁。

吉美没敢再吱声，他悄悄地走到帐篷门帘边朝外张望。

夜幕降临了。那边，早已燃起了一堆篝火，火光照亮了驮脚汉的脸。吉美觉得这位叔叔的脸并不可怕，但阿妈为什么不喜欢他呢？

第二天，吉美醒来时，太阳已经照在帐篷上了。他忙穿上衣服跑出来一看，那位叔叔和驮牛早已不见了，地上的三个石头中间，只留下了一堆牛粪火的灰烬。

“汪汪汪……”

一个月后的一天下午，吉美正躺在草地上等待着放牧的阿妈归来，帐篷边的那条大黑狗又叫了起来。他猛一抬头，见那条通向远方的小路上，有人走了过来。他高兴地一翻身，从地上站了起来。

来人近了，原来还是那个赶着牦牛的驮脚汉。吉美有些胆怯地朝后退了退。驮脚汉环视了一下四周，然后问道：“依勒琼琼^③，你阿妈放牧还没有回来？”吉美轻轻地点点头。

“别怕！”驮脚汉笑了笑，“我不会进你家帐篷的。”他说着就把那十几头驮牛赶到上次那个地

方，并卸下了牛背上的驮子。然后他捡来干牛粪，挪动了一下那三个石头的位置，点燃篝火，并取出一口小铝锅，从溪边打来水，撒上茶叶。最后，驮脚汉盘腿坐下了，他从驮鞍上抽出一个皮火筒，朝冒烟的牛粪火中鼓着风。见吉美还在帐篷边好奇地张望，他笑了：“来，过来玩儿吧。”

吉美觉得驮脚汉叔叔的笑容是和善的，就慢慢地靠了过来。驮脚汉亲切地说：“坐下吧，待会儿喝叔叔熬的茶，好吗？”

吉美站在篝火边没坐下，他把驮脚汉打量了许久，突然问：“你是坏男人吗？”

“什么？！”驮脚汉的脸色“刷”地变了，“谁说的？”

“我阿妈。”吉美天真地答道。

“唉，”驮脚汉苦笑着自语道，“她为什么要这样看待我？”

吉美慢慢地坐了下来：“叔叔，你这次又是从县上来，要到乡上去吗？”

“是呀，我一个月走一趟，要帮乡上的粮店运送大米和青稞，还要帮乡上的贸易小组运送茶叶和盐。”驮脚汉停顿片刻，“哦，对了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吉美。”

“你阿妈的名字呢？”

“央珠。”

“央珠？”驮脚汉微微一愣，“你的阿爸呢？”

“我……我没有阿爸，阿妈说我没有阿爸。”吉美显得十分忧伤。

“哦？”驮脚汉瞪大眼睛，仔细地把吉美的脸端详了许久，最后轻声自语道，“天哪，真是他们母子俩。”

“你说什么？叔叔。”吉美不明白。

驮脚汉摇了摇头，过了好一会儿才问：“吉美，你长这么大，还没有去过县城吧？”

“没有，县城远吗？”

“很远，要骑两天的马才能到。以后有机会，我一定带你到县城去玩，县城里可好玩啦，有很多很多的房子，有很多很多的人，有汽车，有商店，有电影院，还有学校。哦，对了，你为什么不到乡上的小学去读书？”

“阿妈不让我走，她说这里的草好。”吉美委屈地说。

“唉，”驮脚汉叹了一口气，“你阿妈太苦了。”

“上学好玩儿吗？”

“不，上学不是玩儿，是认字念书，你看——”驮脚汉用手指在地上写了几个藏文字母，“这读‘嘎、卡、噶’……”

放牧的央珠回来了，她看见儿子和驮脚汉在一块儿，忙大声喊道：“吉美，回来！快回来！”

吉美不太情愿。驮脚汉推推他：“回去吧，不然你阿妈会生气的。”

回到帐篷里，央珠阴着脸说：“谁让你跑到他那里去玩儿？”

“这个叔叔对我挺好，他说以后要带我到县城去玩儿，还教我认‘嘎、卡、噶’……”

“他这是哄你，以后再别到他那儿去，不然他会把你带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卖了，你就再也见不到阿妈啦！”

“真的？”吉美有些怕了。

这一夜，吉美再没敢出帐篷，可他仍轻轻地撩开帐篷边，悄悄地望着那张被篝火映红了的脸。使吉美不明白的是，为什么阿妈也站在帐篷的门帘边，偷偷地朝外看。

“汪汪汪……”

一个月以后的一天傍晚，天下着细雨，躲进帐篷里来的那条大黑狗，突然拖着铁链冲了出去。

“阿妈，会不会是他，那个驮脚汉叔叔。”吉美试探着问。

“也许是他，又过了一个月。”央珠无神地说。